

3月13日

預苦期 第二個主日



默想經文 3月14-19日



讀經

「只是我告訴你們這聽道的人，你們的仇敵，要愛他！恨你們的，要待他好！咒詛你們的，要為他祝福！凌辱你們的，要為他禱告！有人打你這邊的臉，連那邊的臉也由他打。有人奪你的外衣，連裏衣也由他拿去。凡求你的，就給他。有人奪你的東西去，不用再要回來。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。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，有甚麼可酬謝的呢？就是罪人也愛那愛他們的人。你們若善待那善待你們的人，有甚麼可酬謝的呢？就是罪人也是這樣行。你們若借給人，指望從他收回，有甚麼可酬謝的呢？就是罪人也借給罪人，要如數收回。你們倒要愛仇敵，也要善待他們，並要借給人不指望償還，你們的賞賜就必大了，你們也必作至高者的兒子，因為他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惡的。你們要慈悲，像你們的父慈悲一樣。你們不要論斷人，就不被論斷；你們不要定人的罪，就不被定罪；你們要饒恕人，就必蒙饒恕；你們要給人，就必有給你們的，並且用十足的升斗，連搖帶按，上尖下流地倒在你們懷裏；因為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」（路加福音 6:27-38）

默想

耶穌在這段講論用了不少的生活實例（29~30、37~38）作解釋，這些實例大多是比較特殊的情況。但比較極端的事例往往能叫聽的人印象深刻，讓重點昭然易見。因此，不宜只按字面去解釋，以為在這樣極端的情況下才能實踐，也不應以為「打不還手」是信徒對暴力的唯一回應（參徒十六37~39，廿二25~29等）。耶穌以這種手法去鼓勵聽眾要多思考，如何在各種的情況

下實踐這兩項原則。我們要多思考應如何在現代的場景中，去演繹這兩個原則，如何實踐不以惡報惡，不計較回報的去待人。在沒有和平的地方選擇和平，奉主的名作個和平之子。

祈禱

神啊！求祢的聖靈來到我們當中，以悔改的淨水洗滌我們，使我們預備好時刻為祢作犧牲的活祭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



讀經

那時，耶穌對眾人和門徒講論，說：「文士和法利賽人坐在摩西的位上，凡他們所吩咐你們的，你們都要謹守遵行。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；因為他們能說，不能行。他們把難擔的重擔捆起來，擱在人的肩上，但自己一個指頭也不肯動。他們一切所做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見，所以將佩戴的經文做寬了，衣裳的繸子做長了，喜愛筵席上的首座，會堂裏的高位，又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安，稱呼他拉比。但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；你們都是弟兄。也不要稱呼地上的人為父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，就是在天上的父。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，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，就是基督。你們中間誰為大，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。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」（馬太福音 23:1-12）

默想

我們是否太著重表面的光彩，而忽略了實在的服侍呢？求神幫助我們，以謙卑謹慎的心，緊緊地跟從祂。在教會的事奉上存務實的心，彼此服事，既要榮神，更要益人。

祈禱

神啊！祢願意藉祢的聖子把我們從一切不義中拯救出來：求祢使我們不會受到誘惑而沒有對罪深惡痛絕，願祢聖子的熱忱來到我們與仇敵中間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



讀經

耶穌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，在路上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，對他們說：「看哪，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。他們要定他死罪，又交給外邦人，將他戲弄，鞭打，釘在十字架上；第三日他要復活。」那時，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同她兩個兒子上前來拜耶穌，求他一件事。耶穌說：「你要甚麼呢？」她說：「願你叫我這兩個兒子在你國裏，一個坐在你右邊，一個坐在你左邊。」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；我將要喝的杯，你們能喝嗎？」他們說：「我們能。」耶穌說：「我所喝的杯，你們必要喝；只是坐在我的左右，不是我可以賜的，乃是我父為誰預備的，就賜給誰。」那十個門徒聽見，就惱怒他們弟兄二人。耶穌叫了他們來，說：「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，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。只是在你們中間，不可這樣；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；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」（馬太福音 20:17-28）

默想

求主使我們願意謙卑地作眾人的僕人，也因此願意在教會事奉的職事上承擔，不要辜負神已經給了我們的屬靈恩賜。

祈禱

神啊！祢如此愛世人，以至於賜下祢的獨生子，使世人與祢復和；因我們愛祢超越一切，求祢使我們愛我們的朋友和敵人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



讀經

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，天天奢華宴樂。又有一個討飯的，名叫拉撒路，渾身生瘡，被人放在財主門口，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飢，並且狗來舔他的瘡。後來那討飯的死了，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。財主也死了，並且埋葬了。他在陰間受痛苦，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，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，就喊著說：「我祖亞伯拉罕哪，可憐我吧！打發拉撒路來，用指頭尖蘸點水，涼涼我的舌頭；因為我在這火焰裏，極其痛苦。」亞伯拉罕說：「兒啊，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，拉撒路也受過苦；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，你倒受痛苦。不但這樣，並且在你我之間，有深淵限定，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；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。」財主說：「我祖啊！既是這樣，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；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，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，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。」亞伯拉罕說：「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。」他說：「我祖亞伯拉罕哪，不是的，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到他們那裏去的，他們必要悔改。」亞伯拉罕說：「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，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，他們也是不聽勸。」（路加福音 16:19-31）

默想

拉撒路與財主的比喻旨在帶出上主福音所帶來的逆轉能力。或許當時代的人不太相信這逆轉人生的能力，但仍無阻那被遺棄的人可以重拾上主創造的美善。在神的眼中，神的每個兒女仍是可以靠主恩逆轉過來的。

祈禱

神啊！有力有能的主，榮耀的王，萬君的耶和華：求祢保守我們手潔心清，叫我們的心靈從昔日回轉過來，使我們最後能站在祢的聖所，蒙受祢的祝福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



讀經

你們再聽一個比喻：有個家主栽了一個葡萄園，周圍圈上籬笆，裏面挖了一個壓酒池，蓋了一座樓，租給園戶，就往外國去了。收果子的時候近了，就打發僕人到園戶那裏去收果子。園戶拿住僕人，打了一個，殺了一個，用石頭打死一個。主人又打發別的僕人去，比先前更多；園戶還是照樣待他們。後來打發他的兒子到他們那裏去，意思說：「他們必尊敬我的兒子。」不料，園戶看見他兒子，就彼此說：「這是承受產業的。來吧，我們殺他，佔他的產業！」他們就拿住他，推出葡萄園外，殺了。園主來的時候要怎樣處治這些園戶呢？他們說：「要下毒手除滅那些惡人，將葡萄園另租給那按著時候交果子的園戶。」耶穌說：「經上寫著：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這是主所做的，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。這經你們沒有念過嗎？所以我告訴你們，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，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。」（馬太福音 21:33-43）

默想

主耶穌以葡萄園的比喻，描述以色列人是如何的悖逆，沒有信而順服，輕看神欽點他們為選民，作列國示範之揀選，他們不但不能完成任務，更苦待、殺害歷代奉神差遣來勸勉的先知，甚至最後連神的兒子也殺害了。

神向以色列人收甚麼果子？今天，神向你又要收甚麼果子？按時候交果子有甚麼困難嗎？

祈禱

神啊！祢的聖子耶穌基督在十架上為祢的敵人禱告，求祢使我們有恩典去寬恕那些錯誤地或輕蔑地利用我們的人，讓我們也能接受祢的寬恕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



讀經

每年到逾越節，他父母就上耶路撒冷去。當他十二歲的時候，他們按著節期的規矩上去。守滿了節期，他們回去，孩童耶穌仍舊在耶路撒冷。他的父母並不知道，以為他在同行的人中間，走了一天的路程，就在親族和熟識的人中找他，既找不著，就回耶路撒冷去找他。過了三天，就遇見他在殿裏，坐在教師中間，一面聽，一面問。凡聽見他的，都希奇他的聰明和他的應對。他父母看見就很希奇。他母親對他說：「我兒！為甚麼向我們這樣行呢？看哪，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！」耶穌說：「為甚麼找我呢？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？」他所說的這話，他們不明白。他就同他們下去，回到拿撒勒，並且順從他們。他母親把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裏。耶穌的智慧和身量，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，都一齊增長。（路加福音 2:41-52）

默想

求神使我們不以神的話為宗教的糖衣，或是欺騙自身和利用他人的工具，求神使我們可以真的用上主的話語為這世代把脈，以神的事為念去服事這世代，也為下一代奠下這份屬天的寶藏為根基。

祈禱

神啊，祢從祢的僕人大衛興起約瑟，作祢道成肉身的兒子的父親和祢的童貞女母親的配偶；求祢給我們施恩，效法祢的正直生活，並順服於祢的命令；因我們主耶穌基督、聖靈和祢，是永活的主、獨一的神、直到永永遠遠，阿們！